证券代码: 872689 证券简称: 烨达新材 主办券商: 中邮证券

# 河南烨达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2 年年度日常 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以下是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:

			是否履行
λ/, π\/, - <del>} ,</del>	<b>之日上</b> 应		
<b>关联方</b>	交易内容	交易金额(元)	必要决策
			程序
河南孚通进出口有限公司	关联销售	73, 099. 12	否
广州振林磨料磨具有限公司	关联销售	634, 318. 58	否
郑州海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	关联销售	343, 579. 65	否
合计		105, 099, 7. 35	否

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- 1、河南孚通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黄道武实际控制的企业。
- 2、广州振林磨料磨具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邵春林实际控制的企业。
- 3、郑州海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海智实际控制的企业。 以上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## (二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年4月18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2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公司董事会共7名董事,按回避表决制度,上述关联交易直接涉及的董事沈建辉先生、黄道武先生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: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:河南孚通进出口有限公司

住所: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6 号 3 号楼 6 层 20 号

注册地址: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6 号 3 号楼 6 层 20 号

注册资本: 500 万元

主营业务: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;进出口代理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一般项目:化工产品销售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耐火材料销售;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;机械设备销售;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;消毒剂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法定代表人: 黄道武

控股股东: 黄道武

实际控制人: 黄道武

关联关系: 系公司董事

信用情况: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:广州振林磨料磨具有限公司

住所: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侨德街 15-3 号

注册地址: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侨德街 15-3 号

注册资本: 50 万元

主营业务:商品批发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;商品零售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。

法定代表人: 邵春林

控股股东: 邵春林

实际控制人: 邵春林

关联关系:系公司股东

信用情况: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: 郑州海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

住所: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 168 号华林广场 C座 6楼 H户

注册地址: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 168 号华林广场 C座 6楼 H户

注册资本: 100 万元

主营业务:五金交电、家用电器、机械设备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五金、陶瓷、 其他化工产品(不含危险化学品);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(国家法律法规 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)。

法定代表人:海智

控股股东:海智

实际控制人:海智

关联关系: 系公司股东

信用情况: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# 三、定价情况

# (一) 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,以市场为导向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,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。

### 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为导向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,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就交易事项签订了相关协议,交易协议主要约定了交易内容和交易方式,不涉及需予以特别说明的条款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 (一)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,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正常业务往来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,关联交易定价公允,遵循了公开、公平和自愿的原则。不存在经营风险。

### 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,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烨达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烨达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